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鲁亿通

公告编号：2020-060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1日以专人送出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9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京林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各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本激励计划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获授限制性股票的182名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5号——股权激励》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0年9月4日为授予日，并以7.54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82名激励对象授予586.80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9 月 4 日